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精装”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就中天精装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关于核准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93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478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785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24.5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808.20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的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13,000.00 万元（含增值税）后，余额 79,808.20 万元于 2020 年 6 月 5 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另扣减验资费、律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627.62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180.58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到位，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266367_A0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48,635,548.92 元，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3,568,849.51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分别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自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以来，募集资金管理有关制度得到切实履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2709	协议账户	876,293.6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3010122001883237	协议账户	11,549,630.7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755903864210518	协议账户	1,142,925.09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13,568,849.51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变更及延期情况

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由购置及租赁办公场所变更为

购置土地自建办公楼，公司的使用面积会比原始计划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项目投资总额未发生变化；同时，由于公司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办公场所建设方式由购置及租赁办公楼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楼，项目建设期间预期将有所延长，同意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情况，将上述两个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变更已经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266367_A06 号），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82,051,119.45 元。2020 年 6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2,051,119.45 元置换预先投资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资金置换。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 32,352,048.95 元。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已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39,000.00 万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1 年度，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 61266367_A04 号），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 2021 年度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补充流动资金、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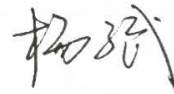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 慈



杨 斌



2022 年 4 月 28 日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8,180.58	78,180.58	8,205.11	16,518.16	10,140.28	34,863.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此类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类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类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类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其中：</p> <p>（1）公司将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由购置及租赁办公场所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楼，公司的使用面积会比原始计划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项目投资总额未发生变化。</p> <p>（2）由于公司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办公场所建设方式由购置及租赁办公楼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楼，项目建设期间预期将有所延长。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情况，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审慎考量，将上述两个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p> <p>上述变更已经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82,051,119.45 元。</p>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p>						

	<p>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 32,352,048.95 元进行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余额。</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8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存使用。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通过上述议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人民币 390,000,000.00 元进行现金管理。</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p>	<p>无此类情况</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p>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期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总部建设项目	总部建设项目	15,975.70	474.88	1,550.35	9.70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究院建设项目	研究院建设项目	9,752.94	2,302.48	5,059.02	51.87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5,728.64	2,777.36	6,609.37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鉴于近年来深圳市政府不断加大对本土上市公司的发展支持力度，采取多种方式满足上市公司总部办公用房需求，以及考虑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需求、实现募集资金配置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等因素，公司将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由购置及租赁办公场所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楼，公司的使用面积会比原始计划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项目投资总额未发生变化。</p> <p>由于公司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办公场所建设方式由购置及租赁办公楼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楼，项目建设期间预期将有所延长；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情况，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审慎考量，将上述两个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p> <p>此次变更不涉及调整公司拟投入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募集资金金额。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